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流出土地方)

住所:

联系电话:

乙方：(流入土地方)

住所: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甲乙双方本着依法、自愿、有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以转包方式流转土地，就流转事宜签订本合同。

一、流转土地基本情况及用途

甲方愿意将位于 汾城 镇 西中黄 村面积 2.4 亩建设用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给乙方使用，从事生产经营。土地方位东起 _____，西至 庆安地，北至 高安地，南至 蛋娃地。

二、流转期限

土地流转期限为20年，自2022年8月1日至2042年8月1日止。如果以后国家政策改变，乙方须在承包期限外延长续包时间时，甲方应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转让给乙方。

三、流转土地的交付时间

甲方应于 2022 年 8 月 1 之前就流转土地交付乙方。

四、流转价款及交付方式

1.该土地的流转金为每亩每年人民币500元, 总承包金每年共计人民币1200元。

2.每年8月1日前, 乙方向甲方全额交纳本年度的承包金。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流转费用。
- 2.甲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到期收回流转的土地。保障乙方自主经营, 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
- 3.流转土地被依法征收时, 甲方有权获得相应的土地补偿费, 安置补助费。
- 4.甲方在土地流转后, 应报发包方备案。(村, 组)
- 5.甲方应依法尊重乙方的生产经营自主权, 不得干涉乙方依法进行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6. 其他权利和义务的约定: 合同到期后乙方负责把土地恢复成耕地。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有依法享有流转土地的使用, 收益, 自主组织生产经营和产品处置权。
- 2.流转土地被依法征收时, 乙方有权获得自种的青苗补偿费及自己投入建设的地面附着物补偿费。
- 3.乙方必须按时间向甲方支付约定的流转价款。

七、违约责任

1. 乙方不按合同约定支付流转价款的, 按以下双方约定方式支付违约金: 支付底款贰倍的违约金。

2.甲方不按合同约定交付流转土地的,按以下双方约定方式支付违约金:支付底款贰倍的违约金。

3.因变更或解除本流转合同使一方遭受损失的,除依法可免除责任外,应由责任方负责赔偿。

八、其他约定

1. 国家和当地政策提供的各种支农惠农政策补贴和服务的享受及其他需说明的事项由乙方享受,甲方不得干涉。

2.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依法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请求村民委员会,镇人民政府调解,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农村土地承包仲裁机构申请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3.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4. 经协商,双方决定向镇人民政府土地承包管理机构申请鉴证。未尽事宜,双方经协商一致后可订立不冲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一式四份,流转双方双方各执一份。发包方和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农村土地承包管理部门各备案一份。

甲方:(签章) 王桂庆 乙方:(签章) 王俊杰

身份证号: 142623195911070839 身份证号: 142623198711200831

2022 年 8 月 / 日 2022 年 8 月 1 日

鉴证单位:(签章)

采取转让方式的

发包方:(签章)

鉴证人:(签章)

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